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苏公 W[2025]E1396 号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3-15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 江苏. 无锡

总机: 86 (510) 68798988

传真: 86 (510) 68567788

电子信箱: mail@gztycpa.cn

Wuxi. Jiangsu. China

Tel: 86 (510) 68798988

Fax: 86 (510) 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苏公W[2025]E1396号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 对后附的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络电子”)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商络电子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商络电子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 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 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 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并对所取得的材料做出了必要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 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商络电子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商络电子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商络电子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无锡

2025年9月13日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08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04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5.48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76,192,000.00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45,097,679.25元，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1,094,320.75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0,400,000.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180,694,320.75元。2021年4月16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扣除尚未支付的承销保荐费人民币27,500,000.00元（不含税人民币25,943,396.23元）后的余额人民币248,692,000.00元分别汇入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紫金支行（账号0137280000003755）人民币152,000,000.00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账号125902008510809）人民币96,692,000.00元；同日，公司已将被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扣除的承销保荐费对应的增值税税额人民币1,556,603.77元从自有资金账户汇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账号125902008510809）。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天运[2021]验字第90035号《验资报告》。

2、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9号）核准，本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396,5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396,500,000.00元，扣除尚未支付的保荐及承销费用

(不含增值税)人民币6,350,000.00元,实际收到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390,150,000.00元。截至2022年11月23日止,本公司已收到上述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390,150,000.00元。该款项由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11月23日分别汇入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账号125902008510229)人民币286,650,000.00元、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账号1023404538)人民币90,000,000.00元、民生银行南京雨花支行(账号637419355)人民币13,500,000.00元。上述账户均为公司指定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天运[2022]验字第90063号《验资报告》。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如下: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账户余额	备注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紫金支行	0137280000003755	15,200.00	不适用	2022年1月销户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	125902008510809	9,824.86	不适用	2022年1月销户
南京恒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	125910778410402	-	不适用	2022年1月销户
合 计			25,024.86	-	-

2、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账户余额	备注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	125902008510229	28,665.00	23.19	-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23404538	9,000.00	4.82	-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637419355	1,350.00	-	2024年11月销户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账户余额	备注
南京哈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637415926	-	-	2024年11月销户
南京恒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	125910778410922	-	99.64	-
	合计		39,015.00	127.65	-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7,900.00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25,024.86
减：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智能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3,743.49
减：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支付发行费的自筹资金	356.30
减：支付剩余发行费用	1,558.64
加：截止期末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115.19
减：智能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4,199.89
减：扩充分销产品线项目	15,277.94
减：补充流动资金	3.79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39,015.00
减：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商络电子供应链总部基地项目	15,204.96

项 目	金 额
减：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商络电子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	182.71
减：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支付发行费的自筹资金	139.24
减：支付剩余发行费用	20.00
加：截止期末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55.10
减：商络电子供应链总部基地项目	5,481.09
减：商络电子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	1,025.37
加：对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相关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8
减：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9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	9,000.15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7.65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1 年 4 月 27 日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99.78 万元。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中天运[2021]核字第 90234 号）。公司已用于置换的募集资金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4,099.7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额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智能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15,450.00	7,909.43	3,748.48	3,743.48
预先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	-	356.30	356.30
合计	15,450.00	7,909.43	4,104.78	4,099.78

注：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实际投资额中有人民币 5.00 万元发生在董事会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之前，不予置换。

2、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5,526.91 万元。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天运[2022]核字第 90383 号）。公司已用于置换的募集资金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5,526.9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商络电子供应链总部基地项目	38,132.49	29,300.00	28,665.00	15,204.96	15,204.96
商络电子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	1,417.50	1,350.00	1,190.76	182.71	182.71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9,000.00	9,000.00	-	-
预先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	-	-	139.24	139.24
合计	48,549.99	39,650.00	38,855.76	15,526.91	15,526.91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公司前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3,109.43万元，低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商络数字化运营平台（DOP）项目	2,816.01	2,816.01	-
智能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15,450.00	15,450.00	7,909.43
扩充分销产品线项目	15,200.00	15,200.00	15,200.00
合 计	33,466.01	33,466.01	23,109.43

（2）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及内部结构的议

案》，同意对智能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投资规模及项目内部结构进行调整，调整后项目投资总金额为人民币15,858.60万元，其中设备投资人民币2,034.30万元、土建投资人民币12,551.37万元、土地使用费人民币1,272.93万元。调整后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保持不变，仍为人民币7,909.43万元。

公司结合业务发展现状并兼顾项目投资成本及仓储运行效率，重新评估智能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所涉各类设备的需求、数量、价格及仓库基建实际需求，对项目投资金额及内部结构进行审慎调整。本次调整主要是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对项目投资规模及内部结构作出的局部调整，旨在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商络电子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进行延期。

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商络电子供应链总部基地项目”进行延期。

(五)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除“(二)前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不存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在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高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高风险投资。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7,900.00万元。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等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资金已经归还完毕，并作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本节之“（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内容。

（七）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八）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的差异及原因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的差异及原因说明详见附表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人民币0万元。

2、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人民币8,027.65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并扣除银行手

续费后的净额人民币55.10万元），占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的20.66%。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商络电子供应链总部基地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8,022.78万元（截至2025年5月31日，具体金额以转出募集资金专户当日余额为准），该事项已于2025年7月14日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2025年8月1日完成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并将专户中的节余募集资金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十）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附表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附表四《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商络电子供应链总部基地项目（含智能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该项目目的在于提升公司的仓储能力，以南京为中心，打造智能仓储物流中心，增加仓储可用容量，增强对电子元器件的储存、分拆、拣选、配送能力，优化仓储物流体系，以满足公司业务增长需要。公司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全面提升公司仓储运营能力，提高物料周转效率，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因此本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而在于给企业带来的间接效益，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2、扩充分销产品线项目

该项目目的在于进一步夯实公司业务扩张基础，进而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公司需要进一步投入相应的资金、人员、设施等，针对发展前景较大的重点电子元器件产品，主动增加分销产品线规模，在继续扩大公司现有优势产品销售

规模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充代理产品种类和数量，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因此本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而在于给企业带来的间接效益，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3、商络电子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

该项目实施后，虽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但商络数字化平台升级的建设将提升公司整体运营实力、提高核心竞争力，增强客户对公司的信任度，进一步强化公司的品牌优势，扩大市场份额，实现公司长远的战略目标。

4、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也无法作为独立的经济分析对象，预计效益未作测算，实际效益也无法单独核算。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对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表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表四：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3日

附表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109.4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3,221.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注 1】			23,221.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1 年度			23,212.28	
			-		2022 年度			9.0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1	智能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注 2】【注 3】	智能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15,450.00	7,909.43	7,943.37	15,450.00	7,909.43	7,943.37	33.94 2023 年 4 月
2	扩充分销产品线项目【注 4】	扩充分销产品线项目	15,200.00	15,200.00	15,277.94	15,200.00	15,200.00	15,277.94	77.94 2021 年 9 月
3	商络数字化运营平台（DOP）项目【注 5】	商络数字化运营平台（DOP）项目	2,816.01	-	-	2,816.01	-	-	-
合计	--	--	33,466.01	23,109.43	23,221.31	33,466.01	23,109.43	23,221.31	111.88 -

注 1：“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021 年度”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2021 年 11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及内部结构的议案》，同意对智能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投资规模及项目内部结构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保持不变，仍为人民币 7,909.43 万元；

注 3：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智能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较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多人民币 33.94 万元，原因为使用了部分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注 4：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扩充分销产品线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较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多人民币 77.94 万元，原因为使用了部分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注 5：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调整后由公司自筹资金投入商络数字化运营平台（DOP）项目。

附表二：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855.7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0,894.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0,894.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2 年度			25,000.06	
						2023 年度			4,759.96	
						2024 年度			1,105.21	
						2025 年 1-6 月			28.9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商络电子供应链总部基地项目【注 1】 【注 3】	商络电子供应链总部基地项目	28,665.00	28,665.00	20,686.05	28,665.00	28,665.00	20,686.05	-7,978.95	2025 年 6 月
2	商络电子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注 2】 【注 4】	商络电子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	1,190.76	1,190.76	1,208.08	1,190.76	1,190.76	1,208.08	17.32	2024 年 12 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	-
合计	--	--	38,855.76	38,855.76	30,894.13	38,855.76	38,855.76	30,894.13	-7,961.63	-

注 1、注 2：投资总额与募集资金说明书的差异系发行费用。其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 635.00 万元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28,665.00 万元；可用于商络电子供应链总部基地项目的净额为 28,665.00 万元。民生银行南京雨花支行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159.24 万元，可用于商络电子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的净额为 1,190.76 万元。

注 3：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商络电子供应链总部基地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较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少人民币 7,978.95 万元，原因为公司通过控制预算及成本，有效利用多方资源，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以及该募投项目现有已建成部分运行情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当前经营所需，部分设施工程后续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故产生节余资金。

注 4：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商络电子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较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多人民币 17.32 万元，原因为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附表三：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内部收益率)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6 月		
1	智能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扩充分销产品线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商络数字化运营平台（DOP）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未对募投项目的效益做出承诺。

附表四：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内部收益率)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6 月		
1	商络电子供应链总部基地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商络电子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未对募投项目的效益做出承诺。